

阜康市林业和草原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

一、执法主体的名称（全称）：阜康市林业和草原局

二、负责人：张桐毓

三、执法区域：阜康市

四、执法类别：市林业和草原

五、办公地址：阜康市康宁西路 1064 号

六、监督电话：0994-3222119

七、邮编：831500

八、主要执法依据（法律法规规章名称）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（林业部分）》、《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、《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、《森林防火条例》、《植物检疫条例》、《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（林业部分）》、《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》、《退耕还林条例》、《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一轮退耕地还林检查验收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等。